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95
交易代码	5190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形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7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796,691.41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把握行业周期轮换规律，动态调整基金股票资产在不同行业之间的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即在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周期、估值水平、政策导向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以判断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的基础上，借助本公司自行开发的“新华三维行业周期轮换模型（MVQ 模

	型)”，寻找预期能够获得超额收益的行业，并重点配置其中优质上市公司的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4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755,367.43
2. 本期利润	-12,402,502.6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8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5,701,312.0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①-③	②-④

		②	率③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8.26%	1.15%	4.90%	0.49%	-13.16%	0.6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春红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稳健	2015-08-03	-	6	国际金融硕士，6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0 年 7 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

	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路文韬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09-15	2017-05-23	10	金融与投资硕士，10 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北京兴创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策略分析师，先后负责通信、电子、传媒、计算机、家电等多个行业的研究，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 年 7 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 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 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 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 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 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 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 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 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 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 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 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 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 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 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 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段时间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由于新股的不断发行, 监管政策的引导, 二季度市场分化明显, 上证 50 出现比较大的涨幅, 而中小市值股票跌幅较大。二季度朝美关系的恶化, 组合加重了军工的配置, 但是由于朝美事件的不及预期, 以及军工分级折算的影响, 使得军工调整幅度较大, 组合在二季度

初期调整幅度较大。

随着市场的企稳，宏观经济数据好于预期，尤其是房地产的数据，因此加强了对周期的配置，因此在二季度的后一个月表现较好。

从目前的经济数据来看，周期行业进入了一个空前的阶段，单月利润情况甚至好于 2007、2009 年，估值上都处于一个很低的位置，就目前的估值看，如果不出现过大涨幅，具有一定的投资价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76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26%，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4.9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3 季度，关注宏观经济数据，如果持续出现好转迹象，将继续持有周期行业；另外关注一些确定性的成长行业，如新能源汽车、Iphone8 所带来的手机行业创新、化学新材料等。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8,938,202.76	92.79
	其中：股票	128,938,202.76	92.7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820,251.95	7.07
7	其他各项资产	199,424.48	0.14
8	合计	138,957,879.1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522,600.00	5.54
C	制造业	107,941,502.76	79.5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224,500.00	6.0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39,600.00	1.2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10,000.00	2.6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8,938,202.76	95.0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60	中航黑豹	322,796	10,691,003.52	7.88
2	600801	华新水泥	750,000	7,147,500.00	5.27
3	300398	飞凯材料	389,950	6,785,130.00	5.00
4	600990	四创电子	89,962	5,576,744.38	4.11
5	600992	贵绳股份	350,000	5,551,000.00	4.09
6	600011	华能国际	750,000	5,505,000.00	4.06
7	002643	万润股份	350,000	5,166,000.00	3.81
8	603799	华友钴业	80,000	4,862,400.00	3.58
9	601069	西部黄金	180,000	4,404,600.00	3.25
10	002831	裕同科技	55,829	4,187,175.00	3.0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15年7月29日,中航黑豹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黑豹”)就控股股东金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投资”)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经查明,中航投资、杨圣军存在以下违法事实:

中航投资、金城集团分别于2015年6月16日至6月29日、2015年6月5日至6月24日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中航黑豹”16,844,701股和3,399,980股,两公司累计减持股份占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达到5.869%。其中,在2015年6月26日两公司已经合计减持中航黑豹已发行股份的3.58%之后,中航投资于6月29日继续在二级市场减持,占中航黑豹已发行股份的2.289%。中航投资6月29日的减持行为直接导致中航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城集团合计减持超过中航黑豹已发行股份的5%。杨圣军是中航投资总经理,知悉中航投资与金城集团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负责中航投资减持“中航黑豹”相关事宜,是对中航投资违法减持

“中航黑豹”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中航投资减持“中航黑豹”累计达到 5% 后，未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也未通知上市公司并予以公告。在没有报告、公告的情况下，中航投资继续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中航黑豹”，导致与一致行动人金城集团累计减持股份占中航黑豹已发行股份的 5.869%，中航投资减持“中航黑豹”5%以后，违法减持的股份数为 2,997,561 股，违法减持金额为 70,437,884.26 元。

5.11.2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7,693.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6,458.5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89.99
5	应收申购款	43,182.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9,424.4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069	西部黄金	4,404,600.00	3.25	重大资产重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564,432.27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873,003.8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640,744.69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796,691.4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962,282.88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962,282.88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6.46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四)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更新的《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八)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 (九)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